

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

为推进宁晋县2025年第25批次建设用地1号地城镇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小河庄村村北汇源路以北（东至耕地，南至缆都大道，西至繁荣街，北至贾家口镇高端智能智造园）的土地，经贾家口镇人民政府组织与小河庄村集体经济组织、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、清点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，有关情况如下：



一、土地情况

单位：公顷

权属		小河庄村集体土地							建设 用地	未利 用地
地类	合计	农用地					其他农 用地			
		小 计	其中							
			耕 地	园 地	林 地	其 他 草 地				
面 积	0.8975	0.8975	0.8162		0.0116		0.0697			

二、土地使用权

[illegible]

三、农村村民住宅情况

姓名	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注
			无

四、其他地上附着物情况

姓名	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注
		该地块违法用地，正在 办理罚没手续。	

五、青苗情况

姓名	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注
			无

注：经认定，应予补偿的其他地上附着物、青苗等与实际数量不同的，可在备注栏进行说明；没有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或青苗时，在备注栏注明“无”。

集体经济组织/村民委员会（签字、盖章）：



王平

现场组织人员（签字）：

周明

土地现状调查组织单位（主要负责人签字、盖章）：



王平

2025年3月21日

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

为推进宁晋县2025年第25批次建设用地2号地城镇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小河庄村村北汇源路以北（东至耕地，南至缆都大道，西至繁荣街，北至贾家口镇高端智能智造园）的土地，经贾家口镇人民政府组织与小河庄村集体经济组织、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、清点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，有关情况如下：



一、土地情况

单位：公顷

权属		小河庄村集体土地							
地类	合计	农用地						建设 用地	未利 用地
		小计	其中						
			耕地	园地	林地	其他 草地	其 他 农 用地		
面 积	0.8003	0.8003	0.7593				0.041		

土地所有权情况

[illegible]



三、农村村民住宅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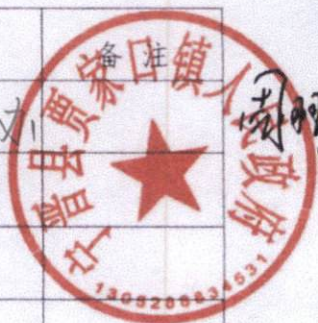
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注
		无

沈平



四、其他地上附着物情况

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注
	该地块违法占用土地，正在办理罚没手续。	



周晓



五、青苗情况

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注
		无

沈平

注：经认定，应予补偿的其他地上附着物、青苗等与实际数量不同的，可在备注栏进行说明；没有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或青苗时，在备注栏注明“无”。

集体经济组织/村民委员会(签字、盖章):



张华

现场组织人员(签字):

周明华

土地现状调查组织单位(主要负责人签字、盖章):



张华

2025年3月21日